

和平县地质环境监测站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组织单位意见

《广东省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下井陶瓷用石英斑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已由我单位于2022年1月15日组织专家评审，评审结论为通过。编制单位根据专家组意见对该方案进行了认真修改，并经专家组长复核通过。经我站审核，同意将该方案报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示。



和平县地质环境监测站

2022年1月21日

广东省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下
井陶瓷用石英斑岩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修编)

环境
影响
评价

审查意见书



和平县地质环境监测站

2022年1月21日

申报单位：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伦钦成

编制单位：广州开创工程勘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贺卫平

总工程师：包见发

项目负责：贺卫平

技术负责：李 俊

编写人员：李 俊、贺卫平、陈 颖

审查专家组组长：康金盛

审查专家组成员：黄小青、张广斌、王洪波、廖 德

审查方式：会审

审查受理日期：2022 年 1 月 15 日

审查完成日期：2022 年 1 月 21 日



《广东省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下井陶瓷用石英斑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意见

根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和《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有关工作通知》要求，2022年1月15日，和平县地质环境监测站组织相关行业的专家，对广州开创工程勘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广东省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下井陶瓷用石英斑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和平县自然资源局的工作人员和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的代表参加了评审。与会人员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编制单位对《方案》的介绍，审阅了相关材料，经质询、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1、《方案》编制目标和任务明确，依据较充分，提供的资料比较齐全，内容和格式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要求。

2、广东省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下井陶瓷用石英斑岩矿（下称矿区）位于广东省和平县城NW330°方向，直距约8公里处，鹅塘村、石井村、半坑村附近，隶属大坝镇管辖。矿区的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14°53'37"、北纬24°33'09"，面积为1.1373km²。开采标高+550m~+280m，设计生产规模8万吨/年，矿山建设规模为中型。项目区损毁（包括已损毁和拟损毁）土地总面积为15.31hm²，损毁土地的方式为挖损和压占；对现状及预测土地的损毁程度为重度；损毁的

地类为有林地、其他园地、其他草地和裸地，其中已损毁土地地类及面积为：园地面积约 0.1895hm^2 ，林地面积 6.9305hm^2 ，草地面积约 0.10hm^2 ，其他土地面积约 8.09hm^2 ；拟损毁土地地类及面积为： 0hm^2 。土地复垦责任范围面积为 15.31hm^2 ，确定复垦面积为 15.31hm^2 ，复垦方向为有林地 15.1205hm^2 及果园 0.1895hm^2 ，复垦率 100%。

3、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评估区范围约 1.475km^2 ，确定评估区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为一级；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现状评估分为地质环境影响严重区（II）、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严重区（I2）和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较轻区（III）共 3 个区，其中严重区（II）面积约 24.13hm^2 ，严重区（I2）面积约 2.29hm^2 ，较轻区（III）面积 120.05hm^2 。矿山地质环境问题预测评估分为地质环境影响严重区（II）、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严重区（I2）和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较轻区（III）共 3 个区，其中严重区（II）面积约 24.13hm^2 ，严重区（I2）面积约 2.29hm^2 ，较轻区（III）面积 120.05hm^2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分区为 1 个矿山地质环境重点防治区（A）和 1 个矿山地质环境一般防治区（C）共 2 个区，其中矿山地质环境重点防治区（A）面积 24.13hm^2 ，矿山地质环境一般防治区（C）面积 122.34hm^2 。确定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服务年限为 20 年。

4、《方案》对矿区土地损毁现状分析评估与动态预测评估结果正确，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现状评估与预测评估结果符合实际，评估分区基本合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可行性分析结果基本正确，影响评估区划分基本合理；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分区合理，面积

计算准确；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目标任务明确，主要工程措施和工程设计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要求和当地实际，具有可操作性；确定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治理与土地复垦工作量适当，工程量的核算及经费的估算基本合理；地质环境保护治理与土地复垦工作部署和进度安排基本合理，复垦方向符合《广东省河源市和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并得到土地权属人认可。

5、建议

(1)、矿山企业应按要求布置完成境界截排水系统、挡土墙和沉砂池建设，做好地质环境监测和管护工作；矿山开采活动中应注意可能出现的地质环境改变对环境的影响，一旦发现异常，应立即停工，采取应急防护措施，确保人员和设备财产的安全；

(2)、矿山现状平硐口废石堆放形成的边坡高陡，容易发生崩塌、滑坡地质灾害，矿山应及时清理并在生产过程中应采取相应防治措施，确保安全；

(3)、排土场应及时做好环境保护治理设施和复绿工作，预防地质灾害、水土流失发生；

(4) 矿山开采应严格按照已评审通过的开发利用方案实施，已开挖区域应及时做好环境保护治理和复垦工作；

(5)、方案不可用于代替矿山相关工程勘查、治理设计，矿山企业在进行工程治理时，应委托相关资质单位进行专项工程勘查和治理设计；

(6)、按专家提出的意见修改完善方案内容。

综上所述，该《方案》总体符合矿山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有关文件的技术标准和要求，专家组同意通过对该《方案》的评审。建议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按程序上报。

附：专家组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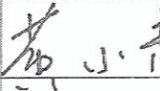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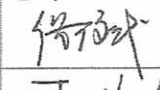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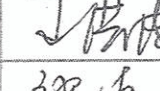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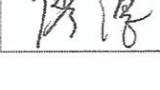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22年1月15日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专家评审表

2022 年 01 月 15 日

方案名称		广东省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下井陶瓷用石英斑岩矿 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提交单位		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 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伦钦成
编制单位		广州开创工程勘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贺卫平
专家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 称	签 名
	康金盛	广东省核工业地质局二九二大队	高 工	
	黄小青	河源理工学校	工程师	
	张广斌	河源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高 工	
	王洪波	核工业河源工程勘察院	高 工	
	廖 德	河源市土地整理中心	工程师	
专家评审意见	报告 <u>达到</u> (达到、基本达到、未达到)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的要求, 专家组一致同意评审 <u>通过</u> (通过、修改后通过、不通过), 并报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具体评审意见附后)。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22 年 1 月 15 日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专家评审会签到表

2022年01月15日

项目名称	广东省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下井陶瓷用石英斑岩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申报单位	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广州开创工程勘测有限公司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叶月红	和平县自然资源局	副局长	8
陈 坤	和平县自然资源局	站长	
赖 松	和平县自然资源局	股长	
谢雪霞	和平县自然资源局	科员	
李 斌	二九二大队	高工	
黄小清	市泥工学校	工程师	
谭 浩	市地籍信息中心	工程师	
徐 斌	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中心	高工	
罗文意	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	副总工	
丁 斌	二九二大队	高工	
曾卫平	广州开创工程勘测有限公司	经理	
李俊	广州开创工程勘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广东省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下井陶瓷用石英
斑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修改复核意见

经复核，由广州开创工程勘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广东省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下井陶瓷用石英斑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已按专家意见修改完善；矿山环境保护动态投资为76.56万元，土地复垦动态投资为476.88万元，合计总投资为553.44万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服务年限为20年，修改达到专家组的要求。同意《方案》上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批。

专家组组长：



2022年1月20日

**《广东省河源市康博通瓷艺实业有限公司下井陶瓷用石英斑岩矿矿山
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专家评审意见修改情况对照表**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页码
1	核实矿山现有工程布局及矿山今后是否有无新增损毁范围	已修改	P16-17
2	原露天采场多年未开采，地表现状局部植被已自然恢复，排泄基本可自排，无需设计那么多截排水沟。建议在露天采场下游低洼汇水出口做好排水沟工程即可	已修改	图、文字
3	重新核实已损毁地类	已修改	P84-86
4	破坏地类有园地，破坏园地复垦方向建议为果园，种植果树	已修改	全文
5	平硐口边坡及时清理浮石，及时复绿	已修改	P127
6	旧方案设计的工作量，矿山现状没有，今后也不涉及的，文本应该删除	已修改	全文
7	下游汇水出口截排水设施要完善，其它区域的截排水基本可自然排泄，建议简化	已修改	图、全文
8	露天采场低洼处容易积水，长期积水容易下渗影响地下开采坑道稳定性，建议老采场低洼处回填至积水可自排高程后进行复垦	已修改	P124
9	预测图、规划图等中的废石场现场没有且今后也不新增，建议删除	已删除	附图
10	矿山今后无新增损毁范围，建议根据矿山实际情况修改文本及附图	已修改	附图、全文
11	治理工作简化截排水，复核拦渣坝等工作量并复核费用	已修改	P119
12	更新现场照片	已更新	附件
13	优化年度经费安排	已修改	P167-168
14	平硐1与平硐2之间的废石堆放形成高陡边坡，下雨等工况极不稳定，清理后第一时间复绿	已补充	P24
15	前五年复垦位置，面积，工作量要明确	已修改	P69
16	对结论做相应的修改	已修改	P141
17	文中批注部分对应修改	已补充	P141
18	根据文字修改附图	已修改	P114- P115

广州开创工程勘测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9日